

证券代码：002886

证券简称：沃特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2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21 年 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吴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瑜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22,993,611.73	192,778,216.05	67.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273,502.81	3,692,638.83	44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264,769.90	1,325,804.92	598.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6,969,972.19	18,067,735.29	-526.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2	0.030	40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2	0.030	40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	0.53%	1.2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02,607,602.90	1,635,066,682.00	10.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28,941,421.36	1,107,603,557.09	1.9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227,190.9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85,342.4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672.0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36,281.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90.58	
合计	11,008,732.9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4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银桥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0%	22,252,942	0	质押	13,220,600
吴宪	境内自然人	16.00%	21,325,000	15,993,750	质押	7,970,000
何征	境内自然人	15.50%	20,660,295	15,495,221	质押	8,730,000
黄昌华	境内自然人	1.75%	2,326,997	0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东风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3%	2,300,000	0		
南平延平荣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	1,722,050	0		
上海宁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泉致远3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	1,613,553	1,613,55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磐利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1,331,181	1,331,181		
吴凡	境内自然人	0.94%	1,255,504	1,250,504		
于海恒	境内自然人	0.91%	1,210,165	1,210,165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银桥投资有限公司	22,252,942	人民币普通股	22,252,942			
吴宪	5,331,250	人民币普通股	5,331,250			

何征	5,165,074		5,165,074
黄昌华	2,326,997	人民币普通股	2,326,997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迎水东风 1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00,000
南平延平荣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22,050	人民币普通股	1,722,050
邱剑镠	619,850	人民币普通股	619,850
黄明娟	548,300	人民币普通股	548,300
杨波	344,500	人民币普通股	344,500
黄冰	297,900	人民币普通股	297,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吴宪、何征夫妇合计直接持有本公司 31.50% 股权。此外，两人还合计持有本公司第一大股东银桥投资 94.58% 股权（银桥投资持有本公司 16.70% 股权），因此两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吴宪为公司董事长，何征为公司董事、总经理，两人均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形。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黄明娟通过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548,300 股股份。股东杨波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344,500 股股份。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1、本期营业收入 32,29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7.55%，主要系本期产品销售增加所致；
- 2、本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02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49.02%，主要系本期产品销售及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3、本期研发费用 1,44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8.66%，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 4、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69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26.01%，主要系本期为业务量增加而储备原材料所致；
- 5、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人民币 13,041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39.98%，主要系本期重庆项目厂房工程建设所致；
- 6、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人民币 9,640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135.97%，主要系本期预付原材料款增加所致；
- 7、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人民币 2,204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115.77%，主要系本期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票据增加所致；
- 8、存货期末余额人民币 44,656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34.02%，主要系本期为业务量增加而储备原材料所致；
- 9、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人民币 3,477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63.84%，主要系本期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 10、短期借款期末余额人民币 29,931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47.26%，主要系本期增加银行贷款所致；
- 11、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人民币 8,672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89.64%，主要系本期使用银行票据采购增加所致；
- 12、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人民币 650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59.10%，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末计提年终奖金所致；
- 13、应交税费期末余额人民币 245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74.60%，主要系本期支付税金所致；
- 14、本期管理费用 1,22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2.84%，主要系本期中介费用与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 15、本期其他收益 1,22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48.25%，主要系本期取得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1年2月9日发布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子公司重庆沃特智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了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期型结构性存款。此类理财产品为商业银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2、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3,861.70万元，其中本报告期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份1,146.56万元，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76万元（含银行利息）。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8,352.27万元，其中本报告期使用非公开发行股份2,482.66万元，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3,121.22万元（含银行利息）。

六、对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10,000	0
合计		10,000	10,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宪

2021 年 4 月 22 日